# 陕西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文件

陕社科联 [2022] 80 号

# 关于开展 2022 年度省政府参事重点调研课 题研究工作的通知

各省级社科类社会组织、各市社科联、各高校社科联,相关 社科研究机构:

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省委、省政府重要决策部署,集中全省各方面智慧,为我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开展调查研究、积极建言献策,服务省委省政府科学决策提供智力支持,根据《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项目管理办法(试行)》《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合作研究项目管理办法(试行)》,陕西省社会科学界联合

会与陕西省人民政府参事室合作设立 2022 年度省政府参事 重点调研课题研究项目,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# 一、项目指南

- (一) 我省高校毕业生就业对策研究
- (二) 高质量打造秦创原农业板块的思路研究
- (三) 我省沿黄流域民宿产业发展调研
- (四)坚持和发展新时代"枫桥经验",深入开展源头化解矛盾纠纷解决信访问题的经验做法
- (五)基于绩效目标的科技成果转化"三项改革"管理体系研究
  - (六)推动融资平台整合升级有效路径研究
  - (七)陕西红色旅游品质提升研究

项目申报人在所列示的项目指南中选择题目进行申报,不得自拟题目。

# 二、项目申报

本项目为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项目。项目依托单位申报,不受理个人或个人联名申报。

# (一)申报条件

1. 项目申报人须具备下列条件: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; 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, 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; 具有高级(含)以上专业技术职称(职务) 或博士学位。已承担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重大理论与现

实问题研究项目,且未结项的不得申报。

- 2. 项目依托单位须符合以下条件: 在相关领域具有较雄厚的学术资源和研究实力; 设有科研管理职能部门; 能够提供开展研究的必要条件并承诺信誉保证。
- 3. 各依托单位须加强对申报工作的组织和指导,严格审核申报资格、前期研究成果的真实性、项目组的研究实力和相关条件等,并签署明确意见。

# (二)申报资料

申报项目须按照要求如实填写《申报书》(一式两份)、《论证活页》(一式五份)及汇总表,在规定时间内报送至省社科联科普部。电子版(WORD文件格式)《申报书》、《论证活页》及汇总表一并报送。相关资料表格在"陕西省社科网"(http://www.sxsskw.org.cn/z1xz/)下载。

# 三、项目立项

本项目由省社科联、省政府参事室组织相关专家组成评审组进行立项评审。评审采用匿名方式,主要考察项目综合研究能力,包括项目团队研究人员组成、项目设计、研究方法、预期目标、相关成果等,择优确定。评审结果按规定程序审批后,由省社科联下发立项通知并颁发《立项证书》。

# 四、项目经费

本项目拟立 7 项,每项资助 2 万元,资助经费由省社科 联在项目立项后一次性拨付至项目依托单位账户。

#### 五、项目结项

- (一)本研究项目周期为:立项结果发布之日起至 2022 年 10 月 30 日。项目结项需书面提交不少于 3 万字的项目研 究报告及 3000 字左右的研究成果摘要;电子版同时报送。
- (二)省社科联、省政府参事室组织相关专家进行项目 结项成果评审,项目评审合格后,按照相关程序办理结项手 续。

# 六、成果使用

省社科联、省政府参事室对成果拥有所有权、使用权。 项目组成员拥有项目成果的署名权。

# 七、有关要求

- (一)申报项目时要如实填写材料,并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。
- (二)省政府参事室根据需要参与课题过程管理,协调 指导课题组开展相关工作。省社科联、省政府参事室不定期 督导项目进度与质量。
- (三)项目负责人在项目执行期间要遵守相关承诺,履行约定义务,按期完成研究任务;获准立项的《申报书》视为具有约束力的资助合同文本。除特殊情况外,最终研究成果须先鉴定、后出版(发表),出版(发表)时需注明系"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项目"字样,未经省社科联、省政府参事室同意,项目组及成员不得对外发

布研究成果。

(四)项目负责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 者,将予以撤销:

- 1. 项目研究成果违反国家法律法规;
- 2. 剽窃他人成果, 弄虚作假;
- 3. 研究成果与批准立项的项目研究设计明显不符;
- 4. 结项成果首次鉴定为不合格, 经修改后二次鉴定仍不合格。

被撤销项目的负责人3年内不得申请省社科联研究项目,列入不良科研信用记录,并从省社科联专家库中剔除。

(五)项目申报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18 日至 2022 年 7 月 22 日,逾期不予受理。电子版请发送至电子邮箱: sxsklkpb@163.com。

联系人:周晓霞 张蓬勃

联系电话: (029) 85392336 85422126

通讯地址: 西安市雁塔区小寨东路 3 号省社科联科普部

邮 编: 710061

陕西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2022年7月4日

抄送: 省社科联主席, 常务副主席, 驻会副主席, 二级巡视员。

陕西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办公室

2022年7月5日印发